



湖北众勤律师事务所

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法律意见书

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 120 号汇金中心 9 层 邮编：430070

电话：027-88871993 传真：027-88871993 网址：www.zhongqinlawyer.cn

二〇一九年二月

目录

一、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5
二、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主体资格.....	6
三、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实质条件.....	6
四、公司的设立.....	9
五、公司的独立性.....	14
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7
七、公司的股本以及演变.....	20
八、公司的业务.....	23
九、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25
十、公司的主要财产.....	32
十一、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36
十二、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收购兼并.....	40
十三、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40
十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情况.....	41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42
十六、公司的税务.....	45
十七、公司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及技术、劳动保障.....	46
十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49
十九、结论性意见.....	49

释 义

除非另有定义，在本法律意见书中，下列术语或者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百诚阀门	指	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百诚有限	指	天津百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炼百机械	指	荆门炼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天诚阀门	指	石家庄天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石家庄酷路马	指	石家庄酷路马商贸有限公司
吉安商贸	指	石家庄吉安商贸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的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
《公司章程》	指	经百诚阀门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本法律意见书	指	《湖北众勤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
《审计报告》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18]第 1845 号《审计报告》
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喜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所、众勤	指	湖北众勤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 1-10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湖北众勤律师事务所

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法律意见书

(2018)众勤专字 1120306 号

致：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所根据与公司签订的《专项法律服务合同》，接受公司的委托，担任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业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为公司本次申请挂牌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对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作出如下声明：

1、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得公司如下保证：公司已经向本所提供了本所认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的、完整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及书面的证言，一切足以影响本法律意见书出具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所披露，并无任何隐瞒、虚假或者误导之处，所有副本与正本、复印件与原件是一致的。

2、依法向本所提供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全部文件资料和口头及书面证言是公司的责任。本所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以及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发表法律意见。对于会计、审计等专业事项，本所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只作引用且不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律师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于公司有关报表、数据、审计报告中某些数据和结论的引用，并不意味着本所律师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判断和保证，且对于这些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判断的合法资格。

3、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业务规则》等有关

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并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4、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本次挂牌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5、本所同意公司在本次挂牌申请材料中部分或全部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公司做上述引用不得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6、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挂牌申报的必备法律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并依法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律师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监会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行为以及本次申请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的基础上，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一）2018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有关手续。

（二）2018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有关手续。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

1、百诚阀门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百诚阀门与本次挂牌有关的上述董事会决议及股东大会决议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2、百诚阀门本次挂牌已获得百诚阀门内部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根据《业务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百诚阀门本次挂牌尚需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二、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主体资格

（一）百诚阀门是一家依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百诚阀门现持有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22279250533X6；住所为武清区王庆坨镇庆元道 16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建军；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阀门及配件制造、修理、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五金交电、钢材、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饰材料、电线电缆、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批发兼零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建筑工程施工、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期限为 2006 年 8 月 11 日至长期。

（二）百诚阀门依法有效存续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百诚阀门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为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具备申请股票挂牌的主体资格。

三、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实质条件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符合《业务规则》和《基本标准指引》的有关规定：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1、百诚有限系于 2006 年 8 月 11 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清分局登记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2018 年 6 月 22 日，百诚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百诚有限整体变更为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取得由天津市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委员会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22279250533X6 的《营业执照》。

3、根据中喜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出具的中喜验字[2018]第 0094 号《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已经由股东足额缴纳。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是由百诚有限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存续时间可以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百诚阀门系依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已经存续满两年，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一）项及《基本标准指引》第一条的规定。

（二）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1、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阀门及配件维修、再造、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遵守国家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根据《审计报告》，公司具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公司 2016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37,335,207.22 元，占营业收入的 100%，2017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35,002,716.04 元，占营业收入的 100%，2018 年 1-10 月份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33,024,910.52 元，占营业收入的 100%，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突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业务明确，其有能力持续经营。

3、根据《审计报告》，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中喜出具的《审计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规定需要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业务规则》第2.1条第（二）项及《基本标准指引》第二条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1、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已依法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2、根据市场监督、税务等政府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及公司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3、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或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最近24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4、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情形已经规范。

5、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公司依法独立进行财务会计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能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三）项及《基本标准指引》第三条的规定。

（四）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1、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股东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

2、根据公司的工商登记及备案资料，公司的设立、历次变更均依法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并办理了审批或登记备案手续，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在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的情形。

4、根据公司股东的声明，其所持股份权属清楚，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和潜在纠纷。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四）项及《基本标准指引》第四条的规定。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经核查，公司已经与主办券商国融证券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由主办券商国融证券负责公司本次挂牌的推荐和持续督导。国融证券已完成尽职调查和内核程序，对公司是否符合挂牌条件发表独立意见并出具推荐报告。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五）项及《基本标准指引》第五条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具备《业务规则》及《基本标准指引》规定的关于本次挂牌的各项实质条件。

四、公司的设立

（一）百诚阀门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

1、百诚阀门设立的程序

百诚阀门系由百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而来，百诚有限整体变更为百诚阀门的

具体程序如下：

（1）2018 年 5 月 17 日，百诚有限取得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市局）登记内名变核字[2018]第 000307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天津百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的企业名称变更为“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2018 年 6 月 20 日，中喜出具中喜审字[2018]第 1744 号《天津百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百诚有限的所有者权益即净资产为 52,835,726.37 元。

（3）2018 年 6 月 22 日，百诚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百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各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同意以审计后的公司净资产 52,835,726.37 元折合为 5000 万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其余净资产 2,835,726.37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4）2018 年 6 月 22 日，王建军、王金利、李桂云和张娟 4 位发起人签署了《关于变更设立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约定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对各发起人以净资产折股的数额、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做出了约定。

（5）2018 年 7 月 9 日，中喜出具中喜验字[2018]第 0094 号《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确认全体股东已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将经审计的净资产 52,835,726.37 元折合为公司股本 50,000,000.00 元；截至 2018 年 7 月 9 日止，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百诚有限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6）2018 年 7 月 9 日，百诚阀门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了《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百诚阀门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聘任了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百诚阀门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2018 年 6 月 22 日，百诚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百诚阀门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7) 2018 年 7 月 11 日,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向百诚有限核发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22279250533X6 的《营业执照》。

综上, 本所律师认为, 百诚阀门设立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百诚阀门设立的资格

百诚阀门有 4 名发起人股东, 均为自然人股东。本所律师核查了各发起人的身份证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本所律师认为, 公司的 4 名发起人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住所, 公司 4 名发起人股东均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 具备担任发起人并对百诚阀门出资的资格, 具备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格。

3、百诚阀门的设立条件

本所律师核查了百诚阀门整体变更设立时的文件、工商资料, 认为百诚阀门的设立符合《公司法》第九条、第七十六条、第九十五条规定的条件:

(1) 百诚阀门的发起人为 4 名, 符合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法定人数要求, 并且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住所;

(2) 百诚阀门整体变更设立时的股本为 5000 万元, 有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全体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总额; 百诚阀门系由百诚有限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高于公司净资产额;

(3) 百诚阀门的股份发行、筹办事项符合法律规定;

(4) 发起人制定了公司章程, 并由百诚阀门创立大会暨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 百诚阀门名称已经核准, 并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符合股份有限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

(6) 百诚阀门整体变更设立时的住所为武清区王庆坨镇庆源道 16 号。

4、百诚阀门设立的方式

百诚阀门系由百诚有限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而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百诚阀门设立时的改制重组合同

2018年6月22日，王建军、李桂云、王金利和张娟4位发起人签署了《关于变更设立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约定以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对各发起人以净资产折股的数额、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做出了约定。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上述《关于变更设立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百诚阀门的设立行为不存在潜在纠纷。

（三）百诚阀门设立过程中的审计、资产评估、验资

1、百诚有限整体变更时的审计

中喜对百诚有限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中喜审字[2018]第1744号《天津百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7年12月31日，百诚有限的所有者权益即净资产为52,835,726.37元。

2、百诚有限整体变更时的资产评估

2018年6月21日，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华信众合评报字[2018]第HB1003号《天津百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拟股份改制所涉及的其净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7年12月31日，百诚有限的资产评估价值为11,348.29万元，负债评估价值为4,338.55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7,009.74万元。

3、百诚有限整体变更时的验资

2018年7月9日，中喜出具中喜验字[2018]第0094号《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8年7月9日止，公司已收到全

体股东以其拥有的百诚有限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2,835,726.37 元为基准，按照 1.0567: 1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5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溢价部分 2,835,726.37 元作为公司资本公积。

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设立时履行了审计、资产评估、验资等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百诚阀门的创立大会

2018 年 7 月 9 日，百诚阀门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的议案》；
- 3、《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起草情况报告的议案》及《关于通过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5、《关于通过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关于选举产生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关于选举产生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0、《关于聘用中介机构的议案》；
- 11、《关于通过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报告的议案》；

12、《关于通过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期限的议案》；

13、《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及注册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所律师核查了百诚阀门整体变更设立时创立大会的相关资料，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创立大会的程序及所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自然人股东纳税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各股东的持股数及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公司不存在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百诚阀门自然人股东未因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产生缴纳个人所得税的义务，百诚阀门无代缴代扣股东个人所得税的义务。

五、公司的独立性

（一）公司的业务独立

根据公司说明及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经营范围为阀门及配件制造、修理、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五金交电、钢材、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饰材料、电线电缆、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批发兼零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建筑工程施工、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阀门及配件维修、再造、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公司已建立采购、研发、维修和销售系统，上述系统均由公司自行管理和控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从事同公司业务相竞争的工作，也没有投资其他同公司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业务的行为。公司上述业务的产品、技术、市场准入条件、产品或服务采购、销售均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业务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1、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设立时，各股东的出资均已足额到位。

2、百诚阀门具有与其经营有关的维修再造系统、辅助维修再造系统和配套设施，除本法律意见书在“十、公司的主要财产”部分披露的情形外，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在用的商标、专利技术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百诚阀门具有独立的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其资产独立完整。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能够保证主营业务的开展。

（三）公司的人员独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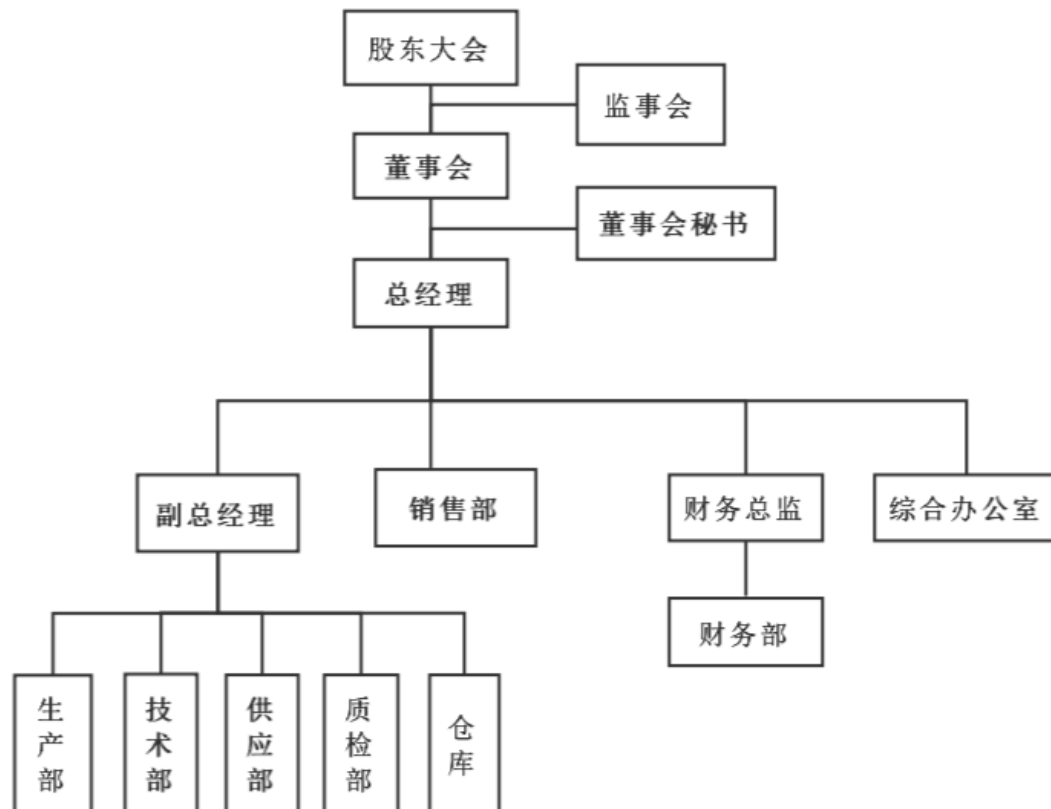
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程序。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分别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和劳务合同。公司员工均在公司领取工资，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社会保险均由公司独立管理。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公司的机构独立

1、根据公司提供的组织机构图和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设立了相关业务职能部门，该等机构和部门系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设置的。公司组织机构图如下：



2、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其设置不受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

3、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混同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公司的财务独立

1、公司具备单独的财务部门、财务总监及财务人员。

2、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3、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4、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财务独立。

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公司发起人

1、根据百诚阀门发起人签署的《关于变更设立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和《公司章程》，公司发起人股东共 4 名；其基本信息如下：

（1）王建军，身份证号 62010419621208****，住所为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镇柳口路明月花苑**号楼*门。王建军持有百诚阀门 3209.50 万股股份，占百诚阀门总股本的 64.19%。

（2）王金利，身份证号 62010419660709****，住所为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炼油厂二区宿舍**栋**单元。王金利持有百诚阀门 838.00 万股股份，占百诚阀门总股本的 16.76%。

（3）李桂云，身份证号 62010419650215****，住所为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镇柳口路明月花苑**号楼*门。李桂云持有百诚阀门 762.00 万股股份，占百诚阀门总股本的 15.24%。

（4）张娟，身份证号 32072319850520****，住所为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华庄街道双茂社区振兴路**号。张娟持有百诚阀门 190.50 万股股份，占百诚阀门总股本的 3.81%。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王建军和股东李桂云系夫妻关系。

3、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各股东的说明及承诺，公司各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依法进行质押并办理质押登记的情况，也不存在委托、受托、信托持股的情况，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挂牌的法律障碍和潜在法律风险。

4、公司股东的适格性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验，公司现时股东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各股东均具备担任股东的资格。

（二）公司及其股东的私募基金备案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主要由自然人股东王建军、王金利、李桂云和张娟组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阀门及配件维修、再造、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未开展与私募投资相关业务。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并经本所律师查阅公司提交的股东资料，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信息公示系统(<http://amac.org.cn/>)，公司不存在进行私募基金管理人或者私募基金登记备案情况。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股东均为自然人，公司未从事私募基金管理或者私募投资，公司及其股东无需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或者私募基金备案。

（三）公司投入的资产及其产权关系

公司系由百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2018年7月9日，中喜出具中喜验字[2018]第0094号《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8年7月9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百诚有限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净资产折合的股本5000万元，整体变更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比例不变。

因此，本所律师认为，各发起人投入到公司中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各发起人的出资行为不存在法律障碍。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王建军，实际控制人为王建军和李桂云。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王建军持有公司3,209.5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64.19%，是公司的控股股东。该认定符合《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六条关于控股股东定义之规定，认定依据充分、合法。

经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王建军持有百诚阀门 64.19%的股份，李桂云持有百诚阀门 15.24%的股份，合计持有百诚阀门 79.43%的股份。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具体生产经营管理均由王建军负责；目前王建军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具体负责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报告期内，李桂云为公司股东，现为公司董事，与王建军系夫妻关系。据此，本所律师认为，王建军和李桂云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该认定符合《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六条关于实际控制人定义之规定，认定依据充分、合法。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王建军及李桂云出具的书面确认文件，并经本所律师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网站、人民检察院网站、公安机关网站、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查询，核实王建军及李桂云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记录。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发起人在中国境内均有住所，公司全体发起人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符合《公司法》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股东资格以及人数的规定；发起人已投入公司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将上述资产投入公司不存在法律障碍；最近两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股东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各股东均具备担任股东的资格；公司及其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也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不适用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基金备案制度。

七、公司的股本以及演变

（一）百诚有限的设立及股本演变

1、2006 年 8 月，百诚有限设立

百诚有限设立时的名称为天津百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建军；住所为武清区王庆坨镇庆元道 16 号；经营范围为：阀门及配件制造、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五金交电、钢材、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饰材料、电线电缆、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批发兼零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证的在未取得之前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百诚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建军	1800.00	36.00
2	李桂云	1000.00	20.00
3	王敏娟	600.00	12.00
4	王金利	600.00	12.00
5	李晓华	500.00	10.00
6	孔 帅	100.00	2.00
7	刘崇洪	100.00	2.00
8	吴宝良	100.00	2.00
9	刘文生	100.00	2.00
10	杜密荣	100.00	2.00
合计		5000.00	100.00

2006 年 8 月 8 日，天津中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津中成验内字(2006)23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6 年 8 月 8 日止，百诚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0 万元。

2006 年 8 月 11 日，百诚有限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清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20222200665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百诚有限的设立符合当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

件的规定，并取得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核准。百诚有限设立的过程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2、2013 年 7 月，股权转让

2013 年 7 月 19 日，百诚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王金利将其所持百诚有限 2%的股权转让给刘新红；同意股东杜密荣将所持有百诚有限 2%的股权转让给刘新红；同意股东吴宝良将所持有百诚有限 2%的股权转让给股东刘文生；同意股东孔帅将所持有百诚有限 2%的股权转让给王丙申；同意股东刘崇洪将所持有百诚有限 2%的股权转让给王丙申；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同日，各转让方和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2013 年 7 月 19 日，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清分局核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百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建军	1800.00	36.00
2	李桂云	1000.00	20.00
3	王敏娟	600.00	12.00
4	王金利	500.00	10.00
5	李晓华	500.00	10.00
6	王丙申	200.00	4.00
7	刘新红	200.00	4.00
8	刘文生	200.00	4.00
合计		5000.00	100.00

3、2016 年 5 月，股权转让

2016 年 5 月 23 日，百诚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王敏娟将所持百诚有限 12%的股权转让给股东王金利；通过新章程。同日，转让方和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2016 年 5 月 23 日，天津市武清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百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王建军	1800.00	36.00
2	王金利	1100.00	22.00
3	李桂云	1000.00	20.00
4	李晓华	500.00	10.00
5	刘文生	200.00	4.00
6	王丙申	200.00	4.00
7	刘新红	200.00	4.00
合计		5000.00	100.00

4、2016年9月，股权转让

2016年9月1日，百诚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王丙申将所持有百诚有限4%的股权转让给股东王建军；同意股东刘新红将所持有百诚有限0.19%的股权转让给股东王建军；同意股东李晓华将所持有百诚有限10%的股权转让给股东王建军；同意股东李桂云将所持有百诚有限4.76%的股权转让给股东王建军；同意股东王金利将所持有百诚有限5.24%的股权转让给股东王建军；同意股东刘新红将所持有百诚有限3.81%的股权转让给张娟；同意股东刘文生将所持有百诚有限4%的股权转让给股东王建军；同意通过新章程。同日，各转让方和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约定。

2016年9月5日，天津市武清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百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建军	3209.50	64.19
2	王金利	838.00	16.76
3	李桂云	762.00	15.24
4	张娟	190.50	3.81
合计		5000.00	100.00

（二）2018年7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8年6月22日，王建军、王金利、李桂云和张娟共同签署了《关于变更设立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将百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四、公

司的设立”部分)，变更后的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建军	3209.50	64.19
2	李桂云	838.00	15.24
3	王金利	762.00	16.76
4	张 娟	190.50	3.81
合计		5000.00	100.00

（三）股份公司成立后，百诚阀门的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四）本所律师核查了百诚阀门的所有工商登记资料、股东（大）会资料、股权转让款支付凭证、验资报告等股权变动相关的文件。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的历次股权变动均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内部决策程序及相应的批准程序，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百诚阀门的历次股权变动合法、合规。

（五）依据股东出具的书面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起人所持百诚阀门的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形。

八、公司的业务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

根据百诚阀门目前所持有的《营业执照》，公司经营范围为阀门及配件制造、修理、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五金交电、钢材、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饰材料、电线电缆、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批发兼零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建筑工程施工，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的主要业务资质

序号	资质、认证名称	证书编号	资质颁发单位/认证机构	认证范围/内容	认定时间/有效期
----	---------	------	-------------	---------	----------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417Q103 89R1S	中联认证中心 (北京)有限公司	认定公司闸阀、截止阀和球阀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的要求	2017/12/07 至 2020/11/25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417E102 25R1S	中联认证中心 (北京)有限公司	认定公司闸阀、截止阀和球阀的设计开发、生产和相关管理活动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的要求	2017/12/07 至 2020/11/25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417S101 53R1S	中联认证中心 (北京)有限公司	认定公司闸阀、截止阀和球阀的设计开发、生产和相关管理活动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 的要求	2017/12/07 至 2020/11/25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TS271042 K-2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获准公司从事 A2 (1)、B1、B2 级 (限球阀、闸阀、止回阀) 和 B2 级 (限蝶阀) 压力管道阀门的制造	2015/08/31 至 2019/06/06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津交运管 许可武字 1 201143008 72 号	天津市武清区行政审批局	普通货运	2018/09/30/至 2019/08/23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经取得业务经营所需的资质和许可。经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部分资质证书的主体仍为整体变更前的百诚有限，尚未变更为百诚阀门。本所律师认为，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属公司组织形式变更，百诚阀门依法办理资质证书变更登记不存在法律障碍；对于部分将要到期的资质证书，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地办理证书续期的相关手续，不存在无法办理续期证书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构成实质上的法律障碍。

(三) 公司的境外经营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业务合同及《审计报告》的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国家或地区经营的情形。

（四）公司主营业务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五）公司的主营业务明确

1、根据《审计报告》、公司提供的材料及出具的书面说明，公司主要经营阀门及配件维修、再造、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

2、根据《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37,335,207.22 元，占营业收入的 100%，2017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35,002,716.04 元，占营业收入的 100%，2018 年 1-10 月份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33,024,910.52 元，占营业收入的 100%，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突出。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六）持续经营能力

经查阅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合同不存在影响或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内容和条款。

根据公司章程的记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近二年持续经营，不存在法定或公司章程规定须终止经营的情况。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经营范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业务明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九、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公司的关联方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王建军，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建军和李桂云，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有王建军、王金利和李桂云，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

3、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是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部分的相关内容。

4、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子公司

炼百机械成立于2009年3月12日，为百诚阀门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控股子公司。截至2016年9月2日，炼百机械已经荆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编号为（荆门工商）登记企销字[2016]第[309]号）。炼百机械注销前注册号为420800000039021，住所为荆门市牌楼镇新生村一组；法定代表人为王建军；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机械产品制造、销售、维修及相关技术咨询，五金、交电、钢材、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电线、电缆销售。

注销前，炼百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百诚有限	51.00	51.00
2	荆门炼化机械有限公司	49.00	49.00
合计		100.00	100.00

5、其他重要的关联企业

（1）天诚阀门

天诚阀门是百诚阀门董事会秘书王磊和董事、副总经理刘新红的配偶杜晓芳在报告期内曾经控制的公司。天诚阀门成立于2004年4月30日，报告期初王磊持有天诚阀门60%的股权，王金利持有天诚阀门40%的股权。2016年8月19日，天诚阀门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王磊和王金利将其持有的天诚阀门的股权转让给百诚阀门现董事刘新红的配偶杜晓芳，同日各转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8月24日，石家庄市藁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017年9月29日，天诚阀门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杜晓芳将其持有的天诚阀门99%的股权转让给李庆国，1%的股权转让给王秀芹，同日各转受让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7年10月22日，石家庄市藁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至此天诚阀门不再为百诚阀门的关联方。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天诚阀门持有石家庄市藁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182762068511M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席村村南；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姜登峰；经营范围为：阀门制造、销售；机械设备修理、安装、销售；管道工程施工；工业自动化仪表、调节阀、蝶阀、球阀、特种阀维修（以上所有项目特种设备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天诚阀门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姜登峰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2）吉安商贸

吉安商贸是百诚阀门股东张娟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3年5月22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吉安商贸持有石家庄市工商局高新区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1010694116336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石家庄市新石北路368号1号楼205室；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娟；经营范围为：汽车装饰用品、汽车配件、汽车养护清洗用品、五金产品、电子产品、装饰材料、机械设备、日用百货、服饰鞋帽、化妆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电力系统安装服务（高压除外），建筑物排水系统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2013年5月22日至2033年5月21日。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吉安商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 娟	25.00	50.00
2	张 余	25.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3）石家庄酷路马

石家庄酷路马是百诚阀门股东张娟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3年12月12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石家庄酷路马持有长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102087257510G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石家庄长安区中山东路666号华宸怡园7-2-601号；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余；经营范围为：汽车用品、汽车配件、日用百货、服饰鞋帽、花卉、化妆品、家具、文具用品、五金产品、电子产品、装饰材料、工艺美术品、机械设备、体育器材的批发零售；二手车交易；办公设备的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2013年12月12日至2033年12月11日。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石家庄酷路马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 娟	25.00	50.00
2	张 余	25.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6、其他重要的关联自然人

李桂芳系百诚阀门实际控制人王建军配偶的妹妹，其身份证号码为 62010419690118****，住址为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东湾**号**室。

杜晓芳系百诚阀门董事刘新红的配偶，其身份证号码为 62282619741122****，住址为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镇禾和湾迎祥里**门**号。

（二）关联交易

根据《审计报告》、百诚阀门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百诚阀门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天诚阀门	提供劳务	维修服务	市场定价	1,300,854.71	3.72	4,757,353.20	12.74

2、关联担保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2018 年 1-10 月					
王建军、李桂云	百诚阀门	18,000,000.00	2018/09/05	2021/09/04	否
王建军、李桂云、王金利	百诚阀门	16,000,000.00	2018/05/11	2019/05/10	否
2017 年度					
王建军、李桂云	百诚有限	18,000,000.00	2017/08/28	2020/08/27	是
王建军、李桂云、王磊	百诚有限	10,000,000.00	2017/04/13	2020/04/12	是
2016 年度					
王建军、李桂云	百诚有限	10,000,000.00	2016/04/16	2019/04/15	是

3、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1) 2018 年 1-10 月

(单位：元)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0 月 31 日
拆入：				
李桂云	-	1,530,000.00	-	1,530,000.00
小计	-	1,530,000.00	-	1,530,000.00

(2) 2017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拆入：				
天诚阀门	3,469,817.72	12,805,902.26	16,275,719.98	-
李桂芳	400,000.00	400,000.00	800,000.00	-
小计	3,869,817.72	13,205,902.26	17,075,719.98	-
拆出：				
王建军	2,960,700.00	-	2,960,700.00	-
小计	2,960,700.00	-	2,960,700.00	-

(3) 2016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拆入：				
天诚阀门	15,969,817.72	30,100,000.00	42,600,000.00	3,469,817.72
李桂云	1,371,232.00	1,433,768.00	2,805,000.00	-
李桂芳	-	400,000.00	-	400,000.00
小计	17,341,049.72	31,933,768.00	45,405,000.00	3,869,817.72
拆出：				
王建军	20,513,897.00	11,790,900.00	29,344,097.00	2,960,700.00
李桂芳	2,930,000.00	1,370,000.00	4,300,000.00	-
小计	23,443,897.00	13,160,900.00	33,644,097.00	2,960,700.00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8 年 1-10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合计	629,024.00	685,693.00	486,032.88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10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王建军	-	-	2,960,700.00
	小计	-	-	2,960,700.00
其他应付款	天诚阀门	-	-	3,469,817.72
其他应付款	李桂芳	-	-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李桂云	1,530,000.00	-	-
	小计	1,530,000.00	-	3,869,817.72

(三) 2018 年 12 月 18 日，百诚阀门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关联交易的合规性与公允性进行了审查与确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等，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为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提供了程序上的保障，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此外，百诚阀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和减少与百诚阀门的关联交易事项，均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在作为百诚阀门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百诚阀门的资金，不与百诚阀门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百诚阀门向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2、本人在作为百诚阀门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百诚阀门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百诚阀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履行回避表决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百诚阀门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百诚阀门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全额赔偿百诚阀门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4、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人具有约束力。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百诚阀门的关联交易承诺，有利于保护百诚阀门及中小股东利益，上述关于规范和减少与百诚阀门的关联交易承诺的内容合法、有效。

（四）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经核查，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公平合理，防止因关联交易影响公司及股东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等公司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五）同业竞争

经核查，公司与天诚阀门曾经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天诚阀门自报告期初至2016年8月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军之子王磊控制，其经营范围与百诚阀门重合，业务相似。报告期初王磊持有天诚阀门60%的股权，王金利持有天诚阀门40%的股权。为消除同业竞争，王磊和王金利于2016年8月19日将其持有的天诚阀门的股权转让给百诚阀门现董事刘新红的配偶杜晓芳，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6年8月24日，石家庄市藁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017年9月29日，杜晓芳将其持有的天诚阀门的99%的股权转让给李庆国，1%

的股权转让给王秀芹，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7年10月22日，石家庄市藁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转让；至此，天诚阀门不再受实际控制人王建军控制，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除上述已披露情形外，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百诚阀门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百诚阀门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

2、本人在被依法认定为百诚阀门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百诚阀门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对百诚阀门的竞争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百诚阀门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

3、本人承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百诚阀门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百诚阀门，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百诚阀门。

4、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百诚阀门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全额赔偿百诚阀门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5、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人具有约束力。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的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的内容合法、有效，有利于保护百诚阀门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十、公司的主要财产

（一）百诚阀门拥有的不动产权利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百诚阀门共取得2项不动产权利，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编号	座落	面积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津 (2018) 武清区不动产权第 1046933号	武清区王庆坨镇庆源道14号	土地使用权面积 30587.20 m ² /房屋建筑面积 13183.43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其他	工业用地/非居住	至 2059 年 11 月 22 日	抵押
房地证津字第 122011000936号	武清区王庆坨镇庆源道16号	土地使用权面积 33333.30 m ² /房屋建筑面积分别为 6494.72 m ² 、1024.60 m ² 、796.99 m ²	国有/私产	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非居住	至 2057 年 6 月 27 日	抵押

注：公司产权证号为津（2018）武清区不动产权第 1046933 号的不动产原产权证书为房地产权证，证号为房地证津字第 122011320966 号，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变更为不动产权证书。

（2）根据《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及其附属设施	21,690,638.20		21,690,638.20

（二）百诚阀门拥有的注册商标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百诚阀门拥有 2 项注册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核定使用的商品	注册号	有效期限
1		百诚阀门	第 7 类	第 15107013 号	2015/09/21 至 2025/09/20
2		百诚阀门	第 7 类	第 6597975 号	2010/03/28 至 2020/03/27

（三）百诚阀门拥有的专利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百诚阀门拥有 8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专利类别	取得方式
1	一种新型阀门	百诚阀门	ZL201620467909.2	2016/05/19	2016/12/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	一种环保型管道打磨辅助装置	百诚阀门	ZL201620972738.9	2016/08/28	2017/04/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	一种管道加工用打磨装置	百诚阀门	ZL201620972740.6	2016/08/28	2017/04/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4	一种防尘型管道打磨装置	百诚阀门	ZL201620972811.2	2016/08/28	2017/04/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5	一种管道打磨用防尘装置	百诚阀门	ZL201620972814.6	2016/08/28	2017/04/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6	一种管道加工用消音装置	百诚阀门	ZL201620972638.6	2016/08/28	2017/04/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7	一种管道打磨用移动装置	百诚阀门	ZL201620972813.1	2016/08/28	2017/04/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8	一种管道阀门用防堵装置	百诚阀门	ZL201620972640.3	2016/08/28	2017/04/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百诚阀门已受理的 20 项发明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日	类型
1	一种阀门生产用包装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百诚阀门	201811036159.3	2018/09/06	发明专利
2	一种阀门电动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百诚阀门	201811036160.6	2018/09/06	发明专利
3	一种阀门生产运输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百诚阀门	201811035929.2	2018/09/06	发明专利
4	一种阀门用清洗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百诚阀门	201811035928.8	2018/09/06	发明专利
5	一种阀门压力测试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百诚阀门	201811035930.5	2018/09/06	发明专利
6	一种阀门加工定位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百诚阀门	201811040948.4	2018/09/06	发明专利
7	一种阀门检测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百诚阀门	201811040949.9	2018/09/06	发明专利

8	一种用于阀门密封性的检测装置	百诚阀门	201811042177.2	2018/09/06	发明专利
9	一种用于气体流量的调节阀	百诚阀门	201821454805.3	2018/09/06	发明专利
10	一种压力式瞬间关断阀	百诚阀门	201821454966.2	2018/09/06	发明专利
11	一种阀门生产用喷涂设备	百诚阀门	201821454969.6	2018/09/06	发明专利
12	一种阀门生产用阀门清洗设备	百诚阀门	201821454316.8	2018/09/06	发明专利
13	一种调压型排污阀	百诚阀门	201821454804.9	2018/09/06	发明专利
14	一种用于阀门加工的钻孔装置	百诚阀门	201821454236.2	2018/09/06	发明专利
15	一种阀门用可调高度的固定支架	百诚阀门	201821454237.7	2018/09/06	发明专利
16	一种密封性止回阀	百诚阀门	201821454238.1	2018/09/06	发明专利
17	一种用于阀门的防堵装置	百诚阀门	201821461208.3	2018/09/06	发明专利
18	一种用于阀门生产的固定装置	百诚阀门	201821461221.9	2018/09/06	发明专利
19	一种便于维修的真空阀	百诚阀门	201821461207.9	2018/09/06	发明专利
20	一种便于拆卸的清管阀	百诚阀门	201821461206.4	2018/09/06	发明专利

（四）百诚阀门拥有的域名

序号	域名	注册机构	持有者	到期时间
1	tjbaicere.com	阿里巴巴云计算（北京）有限公司	百诚有限	2021/06/05

经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域名权利人仍为整体变更前的百诚有限，尚未变更至百诚阀门名下。本所律师认为，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属公司组织形式变更，百诚阀门依法办理域名变更登记不存在法律障碍。

（五）百诚阀门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根据中喜出具的《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百诚阀门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包括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上述生产经营设备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6,712,686.46 元、840,835.59 元、189,141.76 元，百诚阀门目前正常使用上述设备，上述设备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百诚阀门所拥有的上述主要财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百诚阀门对上述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行使无限制。

十一、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一) 重大合同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已签署的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金额在 30 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卖方	标的物	签订时间	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天津市合光林商贸有限公司	不锈钢双头螺栓、双头螺栓	2016/01/28	561,240.00	履行完毕
2	石家庄丰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螺丝、螺母、轴承、铸钢法兰球阀	2016/05/10	346,152.80	履行完毕
3	石家庄朋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螺丝、轴承、法兰、铸钢法兰球阀等	2016/06/10	583,238.05	履行完毕
4	天津大桥焊接器材有限公司	电焊条、焊丝	2016/06/15	308,387.90	履行完毕
5	天津市港腾燃气有限公司	液化气	2016/11/22	494,858.00	履行完毕
6	南京三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膨胀节	2016/11/23	367,600.00	履行完毕
7	浙江拓新铸造有限公司	铸件	2016/12/15	579,545.00	履行完毕
8	天津远大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阀门拆解清洗	2017/08/17	350,000.00	履行完毕
9	沧州挺宇流体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手动楔式闸阀	2017/09/19	2,184,500.00	履行完毕
10	天津远大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阀门拆解清洗	2018/04/16	780,000.00	履行完毕
11	任丘市新华密封化工材料厂	高压自密封环	2018/08/15	614,800.00	履行完毕
12	北京汉诺科创新技术有限责任公	阀座	2018/09/20	561,418.00	履行完毕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已签署的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金额在 15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买方	标的物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或报告期内执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中韩（武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高温高压阀门在线维修、工艺阀	2016/03/30	3,686,950.00	履行完毕
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炼油一厂 2016 年球阀修复合同	2016/07/05	2,900,000.00	履行完毕
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装置停工检修气分、1#脱	2016/08/03	2,980,000.00	履行完毕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威兰阀门维修	2016/11/03	1,920,000.00	履行完毕
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高压阀门检修	2016/11/11	1,700,000.00	履行完毕
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大检修部分阀门修复	2017/04/11	1,752,630.00	履行完毕
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大检修项目阀门修理	2017/05/13	3,500,000.00	履行完毕
8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17 年大修，乙烯装置部分阀门	2017/06/01	2,000,000.00	正在履行
9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2017 年大检修高压阀门、截止	2017/09/13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0	中国石化海南炼化有限公司	加氢装置 Y 型高压截止阀和轨道	2017/10/20	9,636,847.62	履行完毕
11	中国石化上海高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润滑油加氢高压阀门、加氢裂化	2017/12/25	1,950,000.00	履行完毕
12	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大修烯烃工厂高压焊接阀	2018/09	2,450,140.00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已签署的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重大借款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人	借款期限/额度有效期	贷款利率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担保合同编号	履行情况
1	哈尔滨银行天津武清支行	2018/09/05-2021/09/04	年利率 6.5%	天津天清 2018 年（企贷）字第 4901-0008 号	1800	天津天清 2018 年（企高抵）字第 4901-0008 号	正在履行
2	天津农商行武清中心支行	2018/05/11-2019/05/10	年利率 6.09%	1465A002 20180002	1600	1465A0022018 00022001	正在履行

3	哈尔滨银行天津武清支行	2017/08/28-2018/08/27	-	49010502201700017	1800	天津天清 2017 年（企抵）字第 4901-0012 号	履行完毕
4	天津农商行武清中心支行	2017/04/12-2018/04/12	年利率 6.4%	9007A05320170079	1000	9007A053201700792001	履行完毕
5	哈尔滨银行天津武清支行	2016/08/25-2017/08/24	年利率 5.4375 %	49010502201600017	2000	天津天清 2016 年（企保）字第 4901-0022 号	履行完毕
6	天津农商行武清中心支行	2016/03/24-2017/03/23	年利率 7.395%	1472A00220160002	1000	1472A002201600022002	履行完毕
7	天津农商行武清中心支行	2016/04/16-2017/04/15	年利率 7.395%	1472A00220160003	1000	1472A0022016000320001	履行完毕

4、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签署的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重大担保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抵押权人	合同编号	担保物	担保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哈尔滨银行天津武清支行	天津天清 2018 年（企高抵）字第 4901-0008 号	编号为津（2018）武清区不动产权第 1046933 号的土地和房屋	1800	2018/09/05	正在履行
2	天津农商行武清中心支行	1465A002201800022001	编号为房地证津字第 122011000936 号的土地和房屋	1600	2018/05/11	正在履行
3	哈尔滨银行天津武清支行	天津天清 2017 年（企抵）字第 4901-0012 号	房地证津字第 122011320966 号	1800	2017/08/28	履行完毕
4	天津农商行武清中心支行	9007A053201700792001	房地证津字第 122011000936 号	1000	2017/04/13	履行完毕

5	哈尔滨银行天津武清支行	天津天清 2016 年（企质）字第 4901-0014 号	单位定期存款单	2000	2016/09/13	履行完毕
6	天津农商行武清中心支行	1472A002201600022002	房地证津字第 122011320966 号	1000	2016/03/24	履行完毕
7	天津农商行武清中心支行	1472A0022016000320001	房地证津字第 122011000936 号	1000	2016/04/16	履行完毕

5、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签署的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融资租赁合同如下：

出租人	金额（元）	期限	租赁物	融资租赁方式
仲津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4,270,000.00	2018/03/29 至 2021/03/29	设备、车辆	售后回租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上述重大合同均为百诚阀门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合同内容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合同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二）根据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和百诚阀门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百诚阀门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三）百诚阀门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及提供担保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九、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部分，除以上所述外，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百诚阀门不存在对外担保。

（四）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

1、根据中喜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百诚阀门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款项性质
仲津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00	保证金
李志刚	124,223.79	备用金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锦州石化分公司	110,000.00	保证金
陈海荣	74,974.04	备用金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保证金
合计	1,159,197.83	--

2、根据中喜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百诚阀门的其他应付款合计为 4,076,888.82 元，主要是应付个人往来款、单位往来款、收取的押金以及代扣代缴的社保及公积金等原因形成。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由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合法有效。

十二、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收购兼并

（一）公司近两年内的历次增资事项

公司近两年内不存在增资情形。

（二）根据公司的说明及本所律师核查，除已披露行为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进行其他任何增资扩股及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重大的收购和出售资产的行为。

（三）根据公司陈述及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十三、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一）百诚阀门《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百诚阀门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系经 2018 年 12 月 18 日百诚阀门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百诚阀门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履行了法定程序，其批准和内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报告期内公司章程的修改

章程制定或修改日期	决策程序	制订或修改原因
2016年5月23日	股东会通过	出资人变更及变更营业范围
2016年9月1日	股东会通过	出资人变更
2018年7月9日	股东大会通过	有限公司整体设立变更为股份公司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公司章程的修改已经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备案,已履行法定程序。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百诚有限及百诚阀门的《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均已履行法定程序,《公司章程》已按有关规定制定并经有权机构审议通过,现行《公司章程》条款齐全、内容完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情况

(一) 公司法人治理机构的建立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组织机构。具体设立过程如下:

1、2018年7月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王建军、王金利、李桂云、张娟和刘新红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刘军虎、王丙申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华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2018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建军为公司董事长;聘任王建军为总经理;聘任王磊为董事会秘书;聘任马辉为财务总监。2018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刘新红为副总经理。

3、2018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军虎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的组织机构。

（二）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制度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制度，该等议事规则和内部制度的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对相关会议文件的核查，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召开会议审议事项的方式履行职责，能够正常发挥作用。

经本所律师核查，自报告期初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议的内容及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历次授权及重大决策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的制定和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和签署，以及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历次授权或重大决策等行为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一）百诚阀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

百诚阀门现有 5 名董事、3 名监事（其中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1 名总经理、1 名副总经理、1 名财务总监和 1 名董事会秘书。百诚阀门的董事、监事和总经理任期均为三年，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百诚阀门的说明和百诚阀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和声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百诚阀门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经法定程序产生，上述人员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所禁止任职的

情形。

（二）百诚阀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二年来的变更情况

1、董事的变更

报告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百诚有限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执行董事为王建军。

2018年7月9日，百诚阀门创立大会选举王建军、王金利、李桂云、张娟和刘新红组成百诚阀门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2、监事的变更

报告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百诚有限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监事为王金利。

2018年6月22日，百诚有限职工代表大会作出决议，选举刘华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7月9日，百诚阀门创立大会选举刘军虎、王丙申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刘华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3、百诚阀门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及变更

报告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百诚有限的总经理为王建军。

2018年7月9日，百诚阀门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王建军为总经理，聘任王磊为董事会秘书，聘任马辉为财务总监，任期三年。2018年12月1日，百诚阀门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聘任刘新红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经本所律师核查，百诚阀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上述人员的变更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所律师查阅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以及其出具的声明承诺，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

条“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

本所律师查阅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以及其出具的声明承诺，检索了中国证监会网站的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决定公示信息。根据查验结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根据查验结果，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合规

本所律师查阅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和承诺，取得了公安机关出具的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关于不存在个人所负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也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尚未了结的或可合理预见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的声明和承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情形，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竞业禁止

本所律师核查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前述人员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前述人员出具的书面说明，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天津法院公开网等网站检索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与侵权相关的诉讼信息，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约定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该等人员亦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本所律师核查了公司提供的资料，取得了前述人员出具的相关承诺及声明。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原任职单位不

存在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六、公司的税务

（一）执行的税种、税率

本所律师核查了报告期内百诚阀门的纳税申报表和中喜出具的《审计报告》，百诚阀门执行的税种、税率如下：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劳务收入	17.00、1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从2018年5月1日起，公司增值税税率由17%调整为16%。

经本所律师核查及依据相关部门的证明，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百诚阀门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百诚阀门报告期内享受的财政补贴

1、2017年财政补贴

补助项目	金额（元）	批准机关	文件依据
2016年度民营经济发展扶持资金	100,000.00	天津市武清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关于领取2016年度民营经济发展扶持资金的通知》
王庆坨政府2017年第一批科技型企业扶助资金	49,500.00	天津市武清区王庆坨人民政府	《关于申报2017年第一批科技扶持政策的通知》
天津市专利申请资助	5,170.00	天津市武清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关于领取2016年天津市专利资助资金的通知》
合计	154,670.00		

2、2016年财政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元)	批准机关	文件依据
油烟治理补助资金	4,000.00	天津市武清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开展 2016 年武清区饮食服务业油烟治理工作的通知》
合计	4,000.00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的财政补贴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2018 年 12 月 15 日，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武清区税务局汉沽港税务所出具证明认为：百诚阀门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按规定申报缴纳税款，未发现有税收违法行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在报告期内依法纳税，不存在税务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十七、公司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及技术、劳动保障

（一）环境保护

1、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归属于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C43）。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4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中的“C4310 金属制品修理”。

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 号）以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环评批复和验收

经本所律师核查，2009 年 9 月 10 日，百诚有限取得天津市武清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准予许可决定书》（津武环保许可表[2009]159 号），批复准予许可公司申请的【新建车间及办公用房项目】事项；同意公司年生产阀门 250 吨项目建设。

2016年9月8日，天津市武清区行政审批局出具《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新建车间及办公用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津武审验[2016]064号），认为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环保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组意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2016年12月19日，百诚有限取得天津市武清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250吨阀门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备案意见的函》（津武审批环函[2016]185号），批复同意《天津百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250吨阀门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备案。

2016年12月19日，天津市武清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250吨阀门项目的环境监管意见》（编号388），认为公司现状情况与报告一致，能够达到环境管理要求。

3、百诚阀门日常环保的合法合规

百诚阀门的主营业务为阀门及配件维修、再造、销售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天津市武清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建设单位应在接到验收意见 30 日内到区环保局监察支队办理排污申报登记”的要求，按季度在天津市武清区环保局监察支队办理排污申报登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日常经营能够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境污染而产生的侵权纠纷或重大的环境保护方面的违法行为。

（二）产品质量及技术

百诚阀门现持有中联认证中心（北京）有限公司核发的证书号为01417Q10389R1S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自2017年12月7日至2020年11月25日。

2019年1月16日，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明：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我委稽查总队未对公司进行过行政处罚。

2018年12月28日，天津市武清区王庆坨安监站出具证明：公司为武清区

王庆坨工贸园注册的企业，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发现公司在工贸园区内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百诚阀门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百诚阀门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行为。

（三）劳动保障

根据公司提供的员工花名册、天津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武清分中心出具的《天津市社会保险缴费证明》及公司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共有 186 名员工，公司为 72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未缴纳社会保险员工共计 114 名，其中 3 名员工为退休返聘员工，85 名员工已在户籍地缴纳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和/或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而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6 名员工缴纳了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20 人为新招录员工尚未缴纳社保。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与公司签署了《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承诺协议》。公司与所有正式员工均已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

天津市武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出具《企业无违规证明》：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1 日，遵守国家和地方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已依法缴纳各项社会保险金，无欠缴行为。在本区未发现劳动用工方面的违法、违规情况，无劳动监察处罚及处理记录，无劳动人事争议败诉记录。

天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武清管理部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公司至证明开具之日，住房公积金缴至 2018 年 12 月，自开户缴存以来未受到我中心的行政处罚。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因在本次挂牌前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导致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补缴相关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或处以罚款的，本人将连带承担该等费用及罚款，并保证今后不就此向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追偿。”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与正式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公司报告期内未在劳动用工、劳动保护及社会保险方面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十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重大诉讼、仲裁

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材料、声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亦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没有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材料、声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后，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行政处罚。

十九、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百诚阀门本次申请挂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业务规则》、《基本标准指引》的有关规定。百诚阀门本次申请挂牌在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后方可实施。

本所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法律意见的相关内容无异议。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陆份，经本所盖章并经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众勤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百诚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负责人: 周少英
周 少 英

律师: 邓洋丽
邓 洋 丽

律师: 王宁静
王 宁 静

2019 年 2 月 18 日